

证券代码：001212

证券简称：中旗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1-010

**广东中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**特别提示：**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、否决议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；
- 3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；
- 4、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无特别决议议案，由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表）所持表决权 1/2 以上表决通过。

**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**

**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**

**1、会议召开的日期、时间：**

**（1）现场会议时间：**2021年9月22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4：30。

**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**

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9月22日9:15-9:25，9:30-11:30和13:00-15:00；

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9月22日9：15—15：00。

**2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**广东省佛山市高明区明城镇明二路112号公司三楼会议室。

**3、会议的召开方式：**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**4、股东大会召集人：**公司董事会。

**5、会议主持人：**公司董事长周军先生。

**6、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：**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

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、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7 人，代表股份 50,614,6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5.8229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8 人，代表股份 50,610,1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5.8179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9 人，代表股份 4,5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050%。

2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3 人，代表股份 2,874,6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.1704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2,870,1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.1654%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9 人，代表股份 4,5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050%。

3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北京市中伦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 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0,613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70%；反对 1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20%；弃权 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1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2,873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478%；反对 1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48%；弃权 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74%。

本议案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。

### 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0,613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68%；反对 1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22%；弃权 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1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2,873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443%；反对 1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83%；弃权 500

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74%。

本议案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。

#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中伦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邵芳律师、刘杰律师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《北京市中伦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中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中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9 月 22 日